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 司 地 址：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307號4樓
電 話：(04)2310-50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2~30
(七)關係人交易	31~32
(八)質押之資產	3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二)其 他	32~3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3~3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6
3.大陸投資資訊	37
(十四)部門資訊	37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季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君滿



郭士章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七日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暨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暨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查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3.31		103.12.31		103.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748,500	21	682,391	19	826,320	2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5,298	-	-	-	6,399	-	2110	應付短期票款(附註六(十一))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1,040,635	29	1,180,188	32	956,198	2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140	-	2,779	-	581	-	(附註六(二))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133,341	4	137,300	4	26,426	1	2150	應付票據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13,213	-	13,415	-	272	-	2170	應付帳款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317,579	9	330,843	9	393,441	11	2200	其他應付款
1410	預付款項	59,348	2	66,962	2	80,757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1461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六))	90,743	3	91,512	3	325,584	9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九))	7,171	-	7,595	-	13,532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五))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九))	168,211	5	180,662	5	189,124	5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合計		2,584,179	73	2,693,647	74	2,818,634	77	2321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附註六(十三)及八)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14,750	-	14,750	-	16,750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	916,147	25	894,488	24	646,421	18	流動負債合計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764	-	430	-	705	-	非流動負債：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33	-	1,733	-	1,479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四)、(九)及八)	81,502	2	79,264	2	147,444	4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三)及八)
1920	存出保證金	6,197	-	6,211	-	16,465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21,093	27	996,876	26	829,264	2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2645	存入保證金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總計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八))：	
								3100	股本
								3200	資本公積
								3300	保留盈餘
								3400	其他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6XX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資產總計	
		\$ 3,605,272	100	3,690,523	100	3,647,898	100	\$ 3,605,272	100
								3,690,523	100
								3,647,898	100

資產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資產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董事長：

經理人：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及七)	\$ 773,980	100	866,65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	622,853	80	774,735	89
5900	營業毛利	151,127	20	91,917	1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1,547	3	14,878	2
6200	管理費用	65,321	9	54,355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555	1	12,467	2
	營業費用合計	96,423	13	81,700	10
6900	營業淨利	54,704	7	10,217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一))	5,036	1	4,65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一))	(772)	-	(20,065)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一)及七)	(6,207)	(1)	(6,521)	(1)
		(1,943)	-	(21,935)	(3)
7900	稅前淨利(損)	52,761	7	(11,718)	(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七))	14,786	2	2,529	-
	本期淨利(淨損)	37,975	5	(14,247)	(2)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798)	(2)	7,773	1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196)	-	1,321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602)	(2)	6,452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2,373	3	(7,795)	(1)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8,986	5	(13,558)	(2)
8620	非控制權益	(1,011)	-	(689)	-
	本期淨利(損)	\$ 37,975	5	(14,247)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3,792	3	(6,960)	(1)
8720	非控制權益	(1,419)	-	(835)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2,373	3	(7,795)	(1)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0.39		(0.1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3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普通股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非控制性權益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合計	總計	權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948,085	236,958	42,777	27,766	343,795	414,338	16,056	1,615,437	42,172	1,657,609
本期淨損	-	-	-	-	(13,558)	(13,558)	-	(13,558)	(689)	(14,2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598	6,598	(146)	6,45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558)	(13,558)	6,598	(6,960)	(835)	(7,795)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948,085	236,958	42,777	27,766	330,237	400,780	22,654	1,608,477	41,337	1,649,814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995,489	236,958	68,185	24,364	189,834	282,383	80,354	1,595,184	44,206	1,639,390
本期淨利	-	-	-	-	38,986	38,986	-	38,986	(1,011)	37,97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5,194)	(15,194)	(408)	(15,6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8,986	38,986	(15,194)	23,792	(1,419)	22,373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995,489	236,958	68,185	24,364	228,820	321,369	65,160	1,618,976	42,787	1,661,763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附註)

會計主管：



~6~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52,761	(11,71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8,833	28,590
攤銷費用	82	10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700)	9,726
利息費用	6,207	6,521
處分投資利益	(51)	(135)
利息收入	(2,056)	(3,67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587)	(1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0,728	41,1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5,303)	9,646
應收帳款	131,839	395,407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16	49
其他應收款	2,697	14,889
存貨	10,229	(36,112)
預付款項	7,027	35,349
其他流動資產	354	(3,085)
其他金融資產	11,974	(140,2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61,433	275,8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917	(263)
應付帳款	7,493	(265,099)
其他應付款	6,154	(138,296)
負債準備	(31)	(593)
其他流動負債	551	(14,291)
淨確定福利負債	174	17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5,258	(418,37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260,180	(113,079)
收取之利息	2,056	3,678
支付之利息	(5,068)	(5,471)
支付之所得稅	(5,903)	(7,93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51,265	(122,80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406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926)	(92,6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16	482
預收款項增加-處分資產	3,595	211,915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	(2,017)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0)	6,078
取得無形資產	(421)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545	79
預付設備款增加	(8,820)	(48,48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0,862)	77,37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86,096)	36,917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29,916)	9,992
償還長期借款	(3,152)	(41,360)
存入保證金減少	(80)	(602)
應付租賃款增加	48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9,196)	4,94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098)	20,64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6,109	(19,84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82,391	846,16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48,500	826,320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原名為東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三月八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目前公司登記之地址為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307號4樓。民國九十年一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更改公司名稱為「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塑膠製品、模具、汽車零件及電子產品配件等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請詳附註十四。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間與立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立特實業)合併，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九十年十月三十日，並以本公司為合併後存續公司。立特實業於民國八十三年二月七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成立，主要經營各種塑膠製品及模具等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四日經核准公開發行，並自民國九十四年五月十九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七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投資個體於2014年1月1日生效)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除下列各項外，適用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訂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另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合併公司已依上述規定改變淨確定福利負債、退休金成本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之相關會計政策，惟對合併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取代原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有關合併財務報告之規定，將原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更名為「單獨財務報表」，並廢止解釋公告第十二號「合併：特殊目的個體」之規定，對控制重新定義，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合併公司已依上述規定改變用以決定是否取得對被投資公司之控制而須將被投資公司納入合併所採用之會計政策。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合併公司已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比較期亦已配合重編。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改變公允價值之定義，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合併公司已依規定新增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並已按照該準則之過渡規定，推延適用新準則之公允價值衡量規定，惟針對新增之揭露規定無須提供比較期資訊。雖然已自民國一〇四年起推延適用新衡量規定，但對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項目之公允價值衡量並無重大影響。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已發布，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處理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闡明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除上開說明外，合併公司對於尚未採用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評估，與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之揭露一致。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合併基礎

合併財務季報告編製原則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相關資訊請詳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1.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3.31	103.12.31	103.3.31
本公司	東昇國際有限公司 (東昇國際)	主要係投資東佳國際有限公司之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東昇國際	東佳國際有限公司 (東佳國際)	係本公司透過東昇國際投資中國 大陸華南地區之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東佳國際	東佳精密光電(江蘇)有 限公司(東佳江蘇)	塑膠製品及模具製造之生產及銷 售等	100%	100%	100%
東佳國際	東佳精密光電(常熟) 有限公司(東佳常熟)	汽車零件製造	100%	100%	100%
東佳國際	東佳精密光電(南京) 有限公司(東佳南京)	汽車電子設備系統零部件及玻璃 零配件製造	100%	100%	100%
東佳國際	佶原國際有限公司 (佶原國際)	係東昇國際透過東佳國際投資中 國大陸華南地區之控股公司	58.42%	58.42%	58.42%
東佳江蘇	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 司(廣曜塑膠)	塑膠製品及電子產品配件	55.05%	55.05%	55.05%
本公司	東慶國際有限公司 (東慶國際)	主要係投資東裕國際有限公司之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東慶國際	東裕國際有限公司 (東裕國際)	係本公司透過東慶國際投資中國 大陸華南地區之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東裕國際	東莞東裕模具科技有 限公司(東裕模科)	沖模、精密型空模及模具標準件 等	-	-	100%
東裕國際	東莞東裕塑膠製品 有限公司(東裕塑膠)	塑膠製品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本公司	嘉錕精密光學股份有 限公司(嘉錕精密)	玻璃製造及電子零件製造	100%	100%	100%
嘉錕精密	佶原國際有限公司 (佶原國際)	係本公司透過嘉錕精密投資中國 大陸華南地區之控股公司	41.58%	41.58%	41.58%
佶原國際	東莞市嘉錕光電科技 有限公司(嘉錕光電)	電子產品配件及模具製造	100%	100%	100%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將持有100%之子公司東裕國際有限公司亦100%轉投資之中國子公司東裕塑膠製品有限公司與東裕模具科技有限公司進行合併，並以東裕塑膠製品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三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依組織重整進行會計處理。

2. 本公司並無未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

(三) 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並依預計全年度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之比例分攤為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四) 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現金及零用金	\$ 51,599	42,214	27,943
支票及活期存款	646,445	636,177	602,394
定期存款	<u>50,456</u>	<u>4,000</u>	<u>195,983</u>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748,500</u>	<u>682,391</u>	<u>826,320</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4.3.31	103.12.31	103.3.31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 2,175	2,875	725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	2,091	9,715
合 計	\$ <u>2,175</u>	<u>4,966</u>	<u>10,440</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103.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USD <u>1,000</u>	人民幣兌美金	104.1.9~104.2.11
外匯選擇權		
103.3.31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USD <u>1,000</u>	人民幣兌美金	103.4.9~104.2.11
外匯選擇權		

(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3.31	103.12.31	103.3.31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 <u>14,750</u>	<u>14,750</u>	<u>16,750</u>

合併公司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巨偉光學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六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率為50%，合併公司持有股數由原2,000千股變為1,000千股，持股比例為6.37%。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有減損跡象，經評估後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提列之減損損失為2,000千元。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四)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含關係人)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5,298	-	6,399
應收帳款	1,042,345	1,182,126	959,076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0	2,779	581
減：備抵減損損失	<u>(1,710)</u>	<u>(1,938)</u>	<u>(2,878)</u>
合 計	<u>\$ 1,046,073</u>	<u>1,182,967</u>	<u>963,178</u>
其他應收款	\$ 133,341	137,300	26,426
減：備抵減損損失	<u>-</u>	<u>-</u>	<u>-</u>
合 計	<u>\$ 133,341</u>	<u>137,300</u>	<u>26,426</u>
催收款	\$ 37,579	37,501	26,531
減：備抵減損損失	<u>(37,579)</u>	<u>(37,501)</u>	<u>(26,531)</u>
合 計	<u>\$ -</u>	<u>-</u>	<u>-</u>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逾期0~30天	\$ 31,700	99,457	208,464
逾期31~60天	10,781	4,186	7,994
逾期61~90天	13,552	2,100	5,546
逾期91~120天	4,424	808	2,522
逾期121~150天	2,371	1,374	854
逾期151~180天	63	3,399	414
逾期超過180天以上	<u>3,574</u>	<u>3,383</u>	<u>202</u>
	<u>\$ 66,465</u>	<u>114,707</u>	<u>225,996</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備抵減損損失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104年1月1日餘額	\$ 39,439
外幣換算損益	<u>(150)</u>
104年3月31日餘額	<u>\$ 39,289</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103年1月1日餘額	\$ 28,006
認列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1,442
外幣換算損益	(39)
103年3月31日餘額	<u>\$ 29,409</u>

合併公司對於逾期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其備抵減損損失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予以計提備抵減損損失。

備抵減損損失其中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合併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五)存 貨

	104.3.31	103.12.31	103.3.31
原 料	\$ 120,198	128,036	126,562
半成品	24,009	12,555	30,022
在製品	77,099	98,906	129,297
製成品	<u>96,273</u>	<u>91,346</u>	<u>107,560</u>
	<u>\$ 317,579</u>	<u>330,843</u>	<u>393,441</u>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36,839千元及30,786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營業成本減少之金額分別為56千元及11,488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六)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簽定拆遷協議，已開始處理出售及搬遷之相關事宜，預期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底完成出售及搬遷，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補助收入合計為人民幣37,003千元(約台幣186,869千元)，並已預收拆遷補助款人民幣33,647千元(約台幣169,770千元)，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因此，合併公司將該等原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房屋及建築予以重分類至流動資產項下之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其明細如下：

	104.3.31	103.12.31	103.3.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0,743	91,512	325,584

另按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後，並無產生減損損失。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機器 設備	租賃 改良	其他 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989,699	196,104	214,912	230,270	1,630,985
本期新增	212	1,061	3,402	49,547	54,222
本期處分	(11,145)	-	(14,697)	-	(25,842)
重分類	-	3,399	333	575	4,307
匯率變動之影響	(9,111)	(1,811)	(1,491)	(2,169)	(14,582)
民國104年3月31日餘額	\$ 969,655	198,753	202,459	278,223	1,649,090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919,943	174,540	161,500	47,129	1,303,112
本期新增	44,663	2,746	7,444	30,781	85,634
本期處分	(690)	-	(15)	-	(705)
重分類	(192,515)	30	(14,872)	(1,460)	(208,8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09)	(688)	(482)	(610)	(2,989)
民國103年3月31日餘額	\$ 770,192	176,628	153,575	75,840	1,176,235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520,628	105,390	110,479	-	736,497
本年度折舊	17,866	4,978	5,989	-	28,833
本期處分	(10,948)	-	(14,665)	-	(25,613)
匯率變動之影響	(4,804)	(976)	(994)	-	(6,774)
民國104年3月31日餘額	\$ 522,742	109,392	100,809	-	732,943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493,278	83,230	98,616	-	675,124
本年度折舊	17,952	4,974	5,664	-	28,590
本期處分	(224)	-	(12)	-	(236)
重分類	(163,276)	(740)	(9,300)	-	(173,316)
匯率變動之影響	331	(371)	(308)	-	(348)
民國103年3月31日餘額	\$ 348,061	87,093	94,660	-	529,814
帳面價值：					
民國104年1月1日	\$ 469,071	90,714	104,433	230,270	894,488
民國104年3月31日	\$ 446,913	89,361	101,650	278,223	916,147
民國103年1月1日	\$ 426,665	91,310	62,884	47,129	627,988
民國103年3月31日	\$ 422,131	89,535	58,915	75,840	646,421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處分損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民國一〇三年度以融資租賃取得之資產為43,505千元，帳列其他設備項下。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明細如下：

	專利權	電腦軟體成本	總計
帳面價值			
民國104年1月1日	\$ 20	410	430
民國104年3月31日	\$ 15	749	764
民國103年1月1日	\$ 37	776	813
民國103年3月31日	\$ 33	672	705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攤銷金額請詳附註十二(一)，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九)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資產之明細如下：

	104.3.31	103.12.31	103.3.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68,211	180,662	189,12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	51,080
長期預付費用	7,613	9,699	15,502
預付設備款	34,299	30,067	80,862
長期預付租金	39,117	39,498	-
其他	7,171	7,595	13,532
	\$ 256,411	267,521	350,100

1.其他金融資產

主要係到期期間為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單及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2.長期預付租金

合併公司與中國大陸國土資源局簽約取得江蘇省常熟市東南經濟開發區之土地使用權作為興建廠房用途，使用期間為民國九十四年至民國一四四年。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間為配合中國江蘇省常熟市開發區規劃，合併公司將上述之土地使用權出讓予江蘇省常熟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管理委員會，雙方並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完成簽署拆遷協議書，其處分交易總金額為人民幣58,450千元。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與中國大陸國土資源局簽約取得江蘇省常熟市支塘工業園區及江蘇省南京市高淳區經濟開發區之土地使用權做為興建廠房用途，使用期間皆為民國一〇三年至民國一五三年，合約總價款為人民幣8,678千元(約新台幣43,785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支付金額皆為人民幣7,467千元(約新台幣37,675千元及38,026千元)，帳列長期預付租金項下。

(十)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76,420	364,210	233,044
其他短期借款	<u>25,228</u>	<u>25,462</u>	-
合 計	<u>\$ 301,648</u>	<u>389,672</u>	<u>233,044</u>
尚未使用額度	<u>\$ 186,570</u>	<u>135,985</u>	<u>169,486</u>
利率區間	<u>1.48%~6.00%</u>	<u>1.35%~6.00%</u>	<u>1.5%~2.52%</u>

1.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新增金額分別為218,267千元及115,045千元，利率區間分別為1.47%~2.1%及1.50%~2.15%，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一〇四年五月至一〇四年十一月間及民國一〇三年八月至一〇四年二月間；償還之金額分別為304,363千元及78,128千元。

2.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並未以資產設定抵押供短期借款之擔保。

(十一)應付短期票券

	<u>104.3.31</u>	<u>103.12.31</u>	<u>103.3.31</u>
應付商業本票	\$ 30,000	60,000	40,000
未攤銷利息費用	<u>(14)</u>	<u>(98)</u>	<u>(47)</u>
合 計	<u>\$ 29,986</u>	<u>59,902</u>	<u>39,953</u>

合併公司應付短期票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均無重大發行、再買回或償還之情形，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一)，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二)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4.3.31	103.12.31	103.3.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66,076	270,202	193,73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60,253	139,091	184,589
合 計	\$ 105,823	131,111	9,141
尚未使用額度	\$ 191,711	191,886	146,073
利率區間	1.92%~2.48%	1.9%~2.48%	1.90%~2.21%

1.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均無新增發行之長期借款；償還之金額分別為3,152千元及41,360千元。

2.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並未以資產設定抵押供短期借款之擔保。

3.違反借款合同

依合約規定，合併公司於借款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表應維持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50%及金融負債比不得高於80%。如不符上開財務比率時，本借款之授信銀行得減少對合併公司之授信額度或縮短借款期限，或溯及該事由發生時，視為全部到期。

(十三)應付公司債

合併公司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104.3.31	103.12.31	103.3.31
擔保轉換公司債	\$ 242,293	241,176	237,855

1.本公司為支援營運發展所需資金，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分別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二十五日及十二月十一日發行兩次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分別為150,000千元及250,000千元，每張面額均為100千元，其中第一次發行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十三日全數轉換完畢。

2.本公司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發行條件及內容說明如下：

(1)發行總額：250,000千元。

(2)發行期間：三年(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十一日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十一日)。

(3)票面利率：0%

(4)擔保：轉換公司債委託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擔保銀行(以下簡稱「保證銀行」)。保證期間自轉換公司債收款收定日起至轉換公司債依所應付本金及利息補償金債務完全清償為止，保證範圍為轉換公司債未清償本金加計應付利息補償金等從屬於主債務之負債。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在保證期間，公司若發生未能按期還本付息，或違反與受託銀行簽訂之受託契約，或違反與保證銀行簽訂之「委任保證發行公司債合約」，或違反主管機關核定事項，足以影響公司債持有人權益時，轉換公司債視為全部到期。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違反與保證銀行之相關約定，按合約規定分別增提保證金127,846千元、51,080千元及127,700千元，分別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八。

(5)轉換期間：於發行之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十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一日)止。

(6)轉換價格及調整：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31.5元。本債券無重設條款。

(7)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期滿兩年(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十一日)之日起，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兩年為債券面額之101%)，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8)本公司之贖回權：

A.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十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十六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者，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B.本轉換公司債發行買一個月翌日(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十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一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新台幣貳千伍百萬元(原發行總額之10%)者，本公司得於期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十四)融資租賃負債

	104.3.31			103.12.31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一年內	\$ 876	1,071	(195)	876	1,069	(193)
一年以上	43,890	89	43,801	44,109	358	43,751
	<u>\$ 44,766</u>	<u>1,160</u>	<u>43,606</u>	<u>44,985</u>	<u>1,427</u>	<u>43,558</u>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度新增之應付融資租賃負債金額分別為48千元及43,558千元，利率為2.45%，租賃期間結束日為民國一〇五年四月。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五)負債準備

	104.3.31	103.12.31	103.3.31
保 固	\$ 469	514	298
銷貨退回及折讓	977	976	473
廠址復原	5,517	5,569	5,358
	<u>\$ 6,963</u>	<u>7,059</u>	<u>6,129</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負債準備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推銷費用	\$ 183	190
管理費用	3	-
	<u>\$ 186</u>	<u>190</u>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推銷費用	\$ 52	64
管理費用	160	119
	<u>\$ 212</u>	<u>183</u>

除本公司外，其他子公司退休金依各所在當地之法律採行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於提撥年度認列為退休金費用分別為7,260千元及4,398千元。

(十七)所得稅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4,146	2,529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640	-
所得稅費用	<u>\$ 14,786</u>	<u>2,529</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3,196	1,321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4.3.31	103.12.31	103.3.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228,820	189,834	330,237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2,339	12,339	23,133

	103年度(預計)	102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6.50%	7.95%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或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可扣抵稅額之半數。另外因股東所獲配股利淨額或盈餘淨額之可扣抵稅額中屬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實際繳納之稅額，亦得以該稅額之半數抵繳其扣繳之稅額。

(十八)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1.普通股之發行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500,000千元（其中均保留30,000千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之用），實收股本分別為995,489千元、948,085千元及995,489千元，每股面額10元。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4.3.31	103.12.31	103.3.31
發行股票溢價	\$ 172,682	172,682	172,682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42,042	42,042	42,042
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10,098	10,098	10,098
合併溢額	4,818	4,818	4,818
員工認股權	7,100	7,100	7,100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股權淨值變動數	218	218	218
	\$ 236,958	236,958	236,958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其盈餘分配方式如下：

- 本公司當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並視實際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不低於百分之一限度內提撥員工紅利，並就前述扣除員工紅利前之餘額不高於百分之五限度內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
- 當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或虧損)扣除前項所列項目之餘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紅利可分配數額。
- 本公司盈餘分配案由董事會擬具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股利發放金額係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之累積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決定公司擬分配之股利；股利發放政策，將視資金需求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採現金股利搭配股票股利方式，上述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發放金額百分之二十。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325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為975千元，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稅後淨利及公司章程所訂盈餘分配方式、順序及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通過發布財務報告日後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為稅後淨損，因此並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516千元及2,287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547千元及6,861千元，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稅後淨利及公司章程所訂盈餘分配方式、順序及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營業費用。民國一〇三年度之員工紅利、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尚待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一〇四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三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之股利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分派之股利：		
現金	\$ -	142,213
股票	-	47,404
合計	<u>\$ -</u>	<u>189,617</u>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104年1月1日	\$ 80,354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15,194)
民國104年3月31日餘額	<u>\$ 65,160</u>
民國103年1月1日	\$ 16,056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6,598
民國103年3月31日餘額	<u>\$ 22,654</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 38,986	(13,58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99,548	94,808
(單位：元)	\$ 0.39	(0.14)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38,986	
可轉換公司債之稅後利息費用	346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39,33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99,548	
員工分紅	3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	7,937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107,524	
(單位：元)	\$ 0.37	

(二十)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收入明細如下：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商品銷售	\$ 773,980	866,652

(二十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利息收入	\$ 2,056	3,678
租金收入	111	29
其他	2,869	944
	\$ 5,036	4,651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外幣兌換損失	\$ (3,030)	(10,176)
處分投資利益	51	13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	1,587	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利(損失)	700	(9,726)
其他損失	(80)	(311)
	\$ (772)	(20,065)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5,090	2,870
利息費用-公司債	1,117	3,651
	<u>\$ 6,207</u>	<u>6,521</u>

(二十二)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二)。

1.信用風險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4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567,724	574,627	356,047	111,949	106,631	-	-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728,947	728,947	702,520	25,365	1,013	49	-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242,293	250,000	-	250,000	-	-	-
應付短期票券	29,986	30,000	30,000	-	-	-	-
	<u>\$ 1,568,950</u>	<u>1,583,574</u>	<u>1,088,567</u>	<u>387,314</u>	<u>107,644</u>	<u>49</u>	<u>-</u>
10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659,874	668,609	292,360	243,640	132,609	-	-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723,456	723,456	677,570	44,097	1,590	199	-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241,176	250,000	-	250,000	-	-	-
應付短期票券	59,902	60,000	30,000	30,000	-	-	-
	<u>\$ 1,684,408</u>	<u>1,702,065</u>	<u>999,930</u>	<u>567,737</u>	<u>134,199</u>	<u>199</u>	<u>-</u>
103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426,774	428,499	413,024	6,238	9,237	-	-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792,791	792,791	754,005	38,786	-	-	-
應付公司債負債	237,855	250,000	-	-	250,000	-	-
應付短期票券	39,953	40,126	40,126	-	-	-	-
	<u>\$ 1,497,373</u>	<u>1,511,416</u>	<u>1,207,155</u>	<u>45,024</u>	<u>259,237</u>	<u>-</u>	<u>-</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3.31					103.12.31			103.3.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USD	25,376	31.300	794,269	24,385	31.650	771,785	25,144	30.47	766,138
人 民 幣	RMB	60,415	5.044	304,733	78,621	5.092	400,338	65,909	4.900	322,954
港 幣	HKD	862	4.036	3,479	960	4.080	3,917	570	3.927	2,238
台 幣	NTD	5,329	1	5,329	16,814	1	16,814	27,685	1	27,68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USD	24,941	31.300	780,653	25,647	31.650	811,728	26,968	30.47	821,715
人 民 幣	RMB	180	5.044	908	1,182	5.092	6,019	1,755	4.900	8,600
港 幣	HKD	221	4.036	892	320	4.080	1,306	383	3.927	1,504
台 幣	NTD	242	1	242	5,068	1	5,068	5,923	1	5,923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及港幣貶值、美金及人民幣相對於新台幣或升值0.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349千元及1,167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50基本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50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2,839千元及2,134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4.公允價值及帳面價值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4.3.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750	-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48,500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046,073	-	-	-	-	
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	131,856	-	-	-	-	
存出保證金	6,197	-	-	-	-	
小計	\$ 1,932,626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175	-	2,175	-	2,17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01,648	-	-	-	-	
應付公司債	242,293	-	256,925	-	256,925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60,253	-	-	-	-	
長期借款	105,823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434,407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94,540	-	-	-	-	
應付融資租賃款	43,606	-	-	-	-	
應付短期票券	29,986	-	-	-	-	
小計	\$ 1,614,731	-	259,100	-	259,100	
		103.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750	-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82,391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82,967	-	-	-	-	
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	132,423	-	-	-	-	
存出保證金	6,211	-	-	-	-	
小計	\$ 2,003,992	-	-	-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3.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4,966	-	4,966	-	4,96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89,672	-	-	-	-
應付公司債	241,176	-	272,350	-	272,35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39,091	-	-	-	-
長期借款	131,111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429,822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93,634	-	-	-	-
應付融資租賃款	43,558	-	-	-	-
應付短期票券	59,902	-	-	-	-
小計	\$ 1,732,932	-	277,316	-	277,316
103.3.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750	-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826,320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963,178	-	-	-	-
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	12,620	-	-	-	-
存出保證金	16,465	-	-	-	-
小計	\$ 1,818,583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0,440	-	10,440	-	10,4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33,044	-	-	-	-
應付公司債	237,855	-	281,250	-	281,25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84,589	-	-	-	-
長期借款	9,141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487,518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05,273	-	-	-	-
應付短期票券	39,953	-	-	-	-
小計	\$ 1,507,813	-	291,690	-	291,690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3.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3.2)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移轉。

(二十三)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二十三)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二十四)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四)。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其他關係人	\$ <u>48</u>	<u>336</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因產品差異性，故無從與一般銷售比較，收款期間除集團關係人係考量營運資金狀況因素外，其餘與一般銷貨並無顯著不同。

2.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3.31	103.12.31	103.3.31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u>140</u>	<u>2,779</u>	<u>581</u>

3.向關係人借款

合併公司因營運需要向關係人借入資金明細如下：

	資金融通金額			其他應付關係人		
	104年1月至3月	103.12.31	103年1月至3月	104.3.31	103.12.31	103.3.31
主要管理階層二親等之親屬	\$ -	-	-	-	-	24,498
關聯企業之主要管理階層	-	-	-	10,091	10,185	9,799
	\$ <u>-</u>	<u>-</u>	<u>-</u>	<u>10,091</u>	<u>10,185</u>	<u>34,297</u>

	利息費用金額		期末應付利息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104.3.31	103.12.31	103.3.31
主要管理階層二親等之親屬	\$ -	373	-	-	-
關聯企業之主要管理階層	152	149	-	-	-
	\$ <u>152</u>	<u>522</u>	<u>-</u>	<u>-</u>	<u>-</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係依各該關係人撥款當年度雙方約定6%利率計息，且均為無擔保放款。

4.租賃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向主要管理階層二親等之親屬租用辦公室及客房之租金支出分別為124千元及161千元，租金之決定係參考市場價格及其坪數，而付款條件則係按月支付租金。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短期員工福利	\$ 2,872	3,442
退職後福利	17	39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2,889</u>	<u>3,481</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4.3.31	103.12.31	103.3.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 127,846	127,700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應付公司債	-	-	51,080
		<u>\$ 127,846</u>	<u>127,700</u>	<u>51,08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4.3.31	103.12.31	103.3.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4,413	36,603	153,463
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	6,110	6,166	41,748
	<u>\$ 40,523</u>	<u>42,769</u>	<u>195,211</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104年1月至3月			103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性 質 別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42,739	34,421	177,160	157,736	24,228	181,964
勞健保費用	2,052	1,220	3,272	1,731	1,443	3,174
退休金費用	6,711	947	7,658	3,857	914	4,77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497	1,201	8,698	7,726	1,432	9,158
折舊費用	22,410	6,423	28,833	23,374	5,216	28,590
攤銷費用	72	10	82	71	36	107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三)
1	東昇國際	東裕塑膠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10,000	110,000	101,194 (US\$3,233)	-	2	-	營運週轉	-	-	-	647,590	647,590
1	東昇國際	嘉錫光電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80,000	80,000	63,553 (US\$2,030)	-	2	-	營運週轉	-	-	-	647,590	647,590
2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60,000	60,000	48,857 (US\$1,561)	-	2	-	營運週轉	-	-	-	647,590	647,590
3	東裕塑膠	東佳常熟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30,000	25,000	20,200 (RMB\$4,000)	-	2	-	營運週轉	-	-	-	647,590	647,590
3	東裕塑膠	嘉錫光電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30,000	-	-	-	2	-	營運週轉	-	-	-	647,590	647,590
4	東佳國際	東裕國際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20,000	-	-	-	2	-	營運週轉	-	-	-	647,590	647,590
4	東佳國際	東佳常熟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70,000	70,000	53,210 (USD\$1,700)	-	2	-	營運週轉	-	-	-	647,590	647,590
4	東佳國際	東佳江蘇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70,000	70,000	-	-	2	-	營運週轉	-	-	-	647,590	647,590
5	東佳江蘇	東裕塑膠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30,000	28,000	20,200 (RMB\$4,000)	-	2	-	營運週轉	-	-	-	647,590	647,590
5	東佳江蘇	嘉錫光電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280,000	280,000	276,235 (RMB\$54,700)	-	2	-	營運週轉	-	-	-	647,590	647,590
6	佑原國際	東佳國際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50,000	50,000	31,300 (US\$1,000)	-	2	-	營運週轉	-	-	-	647,590	647,590
6	佑原國際	嘉錫光電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00,000	100,000	55,407 (US\$1,770)	-	2	-	營運週轉	-	-	-	647,590	647,590
7	東佳常熟	嘉錫光電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00,000	-	-	-	2	-	營運週轉	-	-	-	647,590	647,590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資金貸放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以上之子公司，以本公司當期淨值40%為限。

註三：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資金貸放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以上之子公司，其貸放總額以本公司當期淨值之40%為限。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一、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二、四)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本公司	東昇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647,590	145,660	145,660	74,379	-	9.00 %	1,618,976	Y	N	N
0	本公司	東佳國際	東昇國際之子公司	647,590	136,260	136,260	14,950	-	8.42 %	1,618,976	Y	N	N
0	本公司	東裕國際	東慶國際之子公司	647,590	131,260	131,260	66,196	-	8.11 %	1,618,976	Y	N	N
0	本公司	信原國際	東佳國際之子公司	647,590	285,560	285,560	30,440	-	17.64 %	1,618,976	Y	N	N
1	東佳國際	東浦精密	東昇國際之母公司	647,590	136,260	136,260	-	-	8.42 %	1,133,283	N	Y	N
2	信原國際	東浦精密	嘉祺精密之母公司	647,590	150,000	150,000	30,000	-	9.27 %	1,133,283	N	Y	N

註一：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除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40%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

註二：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本公司對外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0%。

註三：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各子公司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之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間持股50%以上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40%。

註四：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各子公司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之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間持股50%以上之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70%。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磐固光電	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5	4,750	13.77	4,784	(註)
本公司	股票—巨偉光學	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10,000	6.37	4,124	(註)

註：股票並未在公開市場交易且無明確市價，故依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自行結算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數，按持股比例揭露其股權淨值。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東裕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45,875	96 %	(註)	-	(註)	(192,662)	(97) %	(註一)
東裕國際	本公司	東裕國際之母公司	(銷貨)	(245,875)	(100) %	(註)	-	(註)	192,662	100 %	(註一)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	東裕國際之子公司	進貨	245,854	100 %	(註)	-	(註)	(303,009)	(100) %	(註一)
東裕塑膠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之母公司	(銷貨)	(245,854)	(96) %	(註)	-	(註)	303,009	100 %	(註一)

註：關係人間之進貨交易價格因產品特殊及行業特性，故無從比較。另，付款期間除考量集團公司營運資金狀況因素外，其餘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註一：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東裕塑膠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之母公司	303,009	3.49	-		84,470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104年1~3月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東裕國際	1	進貨	245,875	註	31.77 %
0	本公司	東裕國際	1	應付帳款	192,662	-	5.34 %
0	本公司	東佳江蘇	1	進貨	10,368	註	1.34 %
0	本公司	東佳江蘇	1	應付帳款	2,448	-	0.07 %
1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	1	進貨	245,854	註	31.76 %
1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	1	應付帳款	303,009	-	8.40 %
2	東佳國際	東佳江蘇	1	進貨	2,523	註	0.33 %
2	東佳國際	東佳江蘇	1	應付帳款	4,647	-	0.13 %
2	東佳國際	東佳常熟	1	進貨	5,738	註	0.74 %
2	東佳國際	東佳常熟	1	應付帳款	4,408	-	0.12 %
3	倍原國際	東莞嘉錫	1	進貨	19,075	註	2.46 %
3	倍原國際	東莞嘉錫	1	應付帳款	18,616	-	0.52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關係人間之進貨交易價格因產品特殊及行業特性，故無從比較。另，對關係人之付款期限依集團整體資金需求情況而定。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1.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東昇國際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696,158	696,158	70,000	100%	1,731,960	20,229 (US\$642)	20,229 (US\$642)	(註)
本公司	東慶國際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215,104	215,104	20,000	100%	-	(5,393) (US\$(171))	(5,393) (US\$(171))	(註)、 (註一)
本公司	嘉錫精密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省台中市	玻璃製品及電子零件製造	170,000	170,000	19,600	100%	232,340	16,991	16,991	(註)
東昇國際	東佳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588,729 (US\$19,108)	588,729 (US\$19,108)	70,000	100%	1,518,855 (US\$48,526)	20,502 (US\$650)	20,502 (US\$650)	(註)
東佳國際	信原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226,129 (US\$7,954)	226,129 (US\$7,954)	14,000	58.42%	321,655 (US\$10,277)	40,890 (US\$1,297)	23,888 (US\$758)	(註)
東慶國際	東裕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215,100 (US\$6,394)	215,100 (US\$6,394)	20,000	100%	-	(5,393) (US\$(171))	(5,393) (US\$(171))	(註)、 (註一)
嘉錫精密	信原國際有限公司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162,584 (US\$5,406)	162,584 (US\$5,406)	5,406	41.58%	228,935	40,890 (US\$1,297)	17,002 (US\$539)	(註)

註：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沖銷。

註一：長期投資之帳面金額已為貸方餘額，惟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東慶國際、東慶國際意圖繼續支持東裕國際，故持續認列投資損失。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外幣單位：美金/港幣/人民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三)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五)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東裕塑膠	塑膠成品射出製造	HK\$11,000	註一	143,393	-	143,393	(4,357) (RMB\$(863))	100%	(4,357) (US\$(138))	-	-
南昌鳳凰數碼科技有限公司	相機製造及銷售	RMB\$30,000	註一	6,777	-	6,777	-	5%	-	-	-
東佳江蘇	塑膠成品射出及模具製造	US\$10,000	註一	309,132	-	309,132	(2,229) (RMB\$(441))	100%	(2,229) (US\$(71))	847,559 (US\$27,079)	-
東佳常熟	汽車零件製造	US\$3,600	註一	115,203	-	115,203	3,326 (RMB\$659)	100%	3,326 (US\$106)	122,578 (US\$3,916)	-
東佳南京	汽車零件製造	RMB\$35,500	註二	-	-	-	(4,298) (RMB\$(851))	100%	(4,298) (US\$(136))	173,371 (US\$5,539)	-
嘉錫光電	電子產品配件及模具製造	RMB\$33,000	註一	87,942	-	87,942	37,774 (RMB\$7,480)	100%	37,774 (US\$1,198)	190,799 (US\$6,096)	-
廣曜塑膠	塑膠製品及電子產品配件	RMB\$20,000	註二	-	-	-	(2,251) (RMB\$(446))	55.05%	(1,239) (RMB\$(245))	52,402 (RMB\$10,386)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630,623	US\$14,613及HK\$18,941 (NTD570,491)(註四)	971,386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間接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三：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四：係依歷次向投審會申請核准投資時之匯率換算，其與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之差異，係經第三地以機器設備作價投資經大陸海關驗資後產生之差異。

註五：長期投資之帳面金額已為貸方餘額，惟東裕國際意圖繼續支持東裕塑膠，故持續認列投資損失。

3. 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整如下：

	塑 模 事 業 部	其 他 事 業 部	調 整 及 銷 除	合 計
民國104年1月至3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20,567	453,413	-	773,980
部門間收入	<u>524,465</u>	<u>24,813</u>	<u>(549,278)</u>	<u>-</u>
收入總計	\$ <u>845,032</u>	<u>478,226</u>	<u>(549,278)</u>	<u>773,980</u>
應報導部門損益	\$ <u>61,609</u>	<u>94,683</u>	<u>(118,317)</u>	<u>37,975</u>
民國103年1月至3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35,063	631,589	-	866,652
部門間收入	<u>334,631</u>	<u>135,508</u>	<u>(470,139)</u>	<u>-</u>
收入總計	\$ <u>569,694</u>	<u>767,097</u>	<u>(470,139)</u>	<u>866,652</u>
應報導部門損益	\$ <u>(85,459)</u>	<u>31,232</u>	<u>39,980</u>	<u>(14,247)</u>
	塑 模 事 業 部	其 他 事 業 部	調 整 及 銷 除	合 計
應報導部門資產：				
104年3月31日	\$ <u>7,860,888</u>	<u>2,766,727</u>	<u>(7,022,343)</u>	<u>3,605,272</u>
103年12月31日	\$ <u>8,060,749</u>	<u>2,754,327</u>	<u>(7,124,553)</u>	<u>3,690,523</u>
103年3月31日	\$ <u>7,688,603</u>	<u>2,716,130</u>	<u>(6,756,835)</u>	<u>3,647,898</u>